



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2014-027 号

2014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张力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安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霍淑贤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2014 半年度报告.....	1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5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8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8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8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2
第七节 财务报告.....	34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88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汇中股份	指	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14 年 1-6 月
超声流量计	指	向流体发射超声信号，在其受到流体流动影响之后再接收此超声信号并将检测结果用于流量测量的计量仪表。超声流量计通常由一对或几对超声换能器、信号电缆和测量主机所组成。超声流量计在电力、冶金、石油、化工、供水等领域广泛应用。
超声热量表	指	利用超声波测流技术，通过测量超声波在热水中传播的速度差及进出口的温度，再经过密度和热焓值的补偿及积分计算得到热量值的仪表。
超声水表	指	借助超声测流技术，通过采用超声波速度差原理，并应用工业级电子元器件制造而成的电子水表。与传统机械式水表相比较具有精度高、可靠性好、使用寿命长、无任何机械运动部件、可任意角度安装等特点。
产销差率	指	供水企业提供自来水总量与用户的用水量总量中收费部分存在差值， $\text{产销差率} = (\text{供水量} - \text{售水量}) / \text{供水量} * 100\%$ ，是考核供水企业经济效益的重要指标。
大口径水表	指	公称口径在 DN50 及以上口径的水表，又称工业水表。
插入式超声流量计	指	一种将换能器插入流体管道内的超声流量计，实现了在线带水带压安装，避免了因停水造成的经济损失。
管段式超声流量计	指	一种把换能器和测量管组成一体的超声流量计，减少了换能器现场安装引起的误差。
户用超声热量表	指	专用于单户居民住宅的超声热量表。
楼栋超声热量表	指	用于整栋建筑供暖计量的超声热量表。
工业超声热量表	指	广泛应用于工业企业的超声热量表，如用于锅炉房、换热站及热电厂热源的热量计量。
Exib II BT6	指	防爆型式标志。Exib II B 具体为 II 类气体隔爆型电气设备，T 为温度级别，T6 表示设备的最高表面温度为 85 摄氏度。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汇中股份	股票代码	300371
公司的中文名称	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汇中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Tangshan Huizhong Instrumentation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uizhon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力新		
注册地址	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清华道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63020		
办公地址	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清华道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6302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hzyb.com		
电子信箱	tshzdm@hzyb.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春华	
联系地址	唐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清华道	
电话	0315-3856690	
传真	0315-3190081	
电子信箱	tshzdm@hzyb.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70,974,775.29	60,018,179.91	18.26%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18,329,135.01	14,482,321.58	26.56%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7,521,635.01	13,962,548.03	25.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662,202.31	2,682,478.20	-273.8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486	0.0639	-176.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7	11.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7	11.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9%	7.87%	-2.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7%	7.58%	-2.8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43,669,611.56	221,870,122.70	99.9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404,474,180.67	186,948,645.66	11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2133	4.4512	-5.34%

五、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50,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2,500.00	
合计	807,500.0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六、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七、重大风险提示

1、高成长性难以长期保持的风险

近年来，超声热量表销售收入的快速增长对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贡献重大，而超声热量表销售收入的快速增长又得益于热量表市场的爆发式增长以及公司自成立以来逐步建立的品牌、技术创新、管理团队、业务模式等竞争优势。虽然热量表行业正处于快速成长期，但如果热量表行业出现市场突变或者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同时公司又未能妥善处理快速扩张过程中的管理、市场开拓、人才瓶颈等问题，未能提高其他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则公司存在难以保持高速成长性的风险。

2、规模迅速扩张带来的经营管理风险

公司最近几年一直保持着较快的发展速度，经营规模和资产规模均快速增长。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使公司生产规模和人员规模进一步扩大。公司存在规模迅速扩张引致的经营管理风险。

3、公司税收优惠以及政府补贴对公司业绩影响

公司税收优惠在公司经营业绩当中占比较大，如未来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出现不可预测的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于2014年8月15日有效期届满，相关评审程序正在进行中，若最终未能通过评审，公司将按照2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1、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2014年1月23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正式挂牌上市，标志着公司正式登陆资本市场，从此开启了新的篇章。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章制度要求，不断优化内部控制机制，加强经营管理，确保公司稳健持续发展，同时给予投资者合理的投资回报。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完成了股本转增以及对投资者的股利分配，公司报告期经营业绩同比大幅度增长。

公司超声热量表、超声水表、超声流量计市场稳步增长，供热计量、供水计量及工业过程控制三大领域市场保持着稳定增长。在国家全面推行供热计量改革的政策推动下，公司在巩固现有北方15省、直辖市、自治区销售区域基础上，大力拓展客户的广度和深度，不断满足客户日益增长的新的需求，报告期内公司热量表市场持续稳健发展。同时，公司在大力开拓原有大口径超声水表基础上，逐步推广小口径超声水表，该产品具有比其他类型水表更高的稳定性，完全满足目前国内阶梯水价及一户一表改造的市场需求，报告期内公司超声水表销售加快。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精确把握各季度市场需求及价格走势，根据董事会制定的战略发展规划，紧紧围绕公司经营目标，实现了经营业绩的稳步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097.4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8.26%，主要系公司业务订单同比增加所致；期间费用（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25.04%，主要系公司加大销售力度销售费用同比增加所致；营业利润1,751.0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4.9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32.9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6.56%，主要系公司加大销售力度销售收入及增值税退税款同比增加所致；经营性现金流净额同比有所减少，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所致。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70,974,775.29	60,018,179.91	18.26%	
营业成本	29,122,679.01	26,108,507.69	11.54%	
销售费用	12,608,669.97	7,709,598.62	63.55%	主要系公司加大销售力度业务人员差旅费及薪酬同比有所增长所致。
管理费用	13,535,853.06	10,882,952.12	24.38%	
财务费用	-2,971,283.87	-59,856.08	4,864.05%	主要系利息收入同比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4,535,949.99	2,300,981.84	97.13%	主要系当期已使用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款缴纳企业所得税同比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	4,005,620.26	3,548,899.14	12.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4,662,202.31	2,682,478.20	-273.80%	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

量净额				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大幅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67,808.37	-725,079.00	4,102.00%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新厂区建设投资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772,948.72	-210,000.00	-96,658.55%	主要系公司本期公开发行新股取得募集资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7,642,938.04	1,747,399.20	9,493.85%	主要系公司本期上市取得募集资金以及加大募投项目资金投入所致。

2、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7,097.4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8.26%，主要系公司把握国家政策，制定多种有效措施，不断加大市场拓展力度，公司订单同比大幅度增加，主营产品超声热量表、超声水表和超声流量计销量均有较大幅度增加所致。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及订单执行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1) 主营业务的范围及经营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超声热量表、超声水表、超声流量计及相关产品的开发、制造和销售，同时为客户提供节能减排综合实施方案。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实现营业收入7,097.4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8.26%，主要系公司紧抓国家大力推广“节能减排”政策的机遇，今年继续加大对超声热量表产品推广的深度和广度，在保证产品质量和服务的前提下实现超声热量表销售的持续稳定增长。同时，加大对超声水表市场的拓展力度，实现了超声水表的快速增长。

(2) 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楼栋超声热量表	7,820,524.78	2,155,220.63	72.44%	15.93%	8.64%	1.85%
户用超声热量表	31,571,368.40	18,042,024.01	42.85%	18.85%	10.49%	4.32%
超声水表	16,793,390.19	5,087,724.71	69.70%	9.46%	10.42%	-0.27%
超声流量计	10,495,343.52	2,499,862.95	76.18%	32.35%	29.80%	0.47%

4、其他主营业务情况

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或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前 5 大供应商或客户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上年同期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占比（%）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占比（%）
杭州希贤科技有限公司	3,777,073.17	9.48%	北京利尔达科技有限公司	4,585,083.44	15.08%
久茂自动化（大连）有限公司	3,714,410.36	9.32%	玉环沃玛燃气阀门制造有限公司	3,653,333.68	12.01%
玉环沃玛燃气阀门制造有限公司	3,570,197.18	8.96%	久茂自动化（大连）有限公司	2,548,425.35	8.38%
河北航凌电路板有限公司	2,185,215.97	5.49%	河北航凌电路板有限公司	1,474,851.52	4.85%
桐庐威特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1,884,186.31	4.73%	大城县腾飞异型标准件厂	1,215,841.96	4.00%
合计	15,131,082.99	37.98%	合计	13,477,535.95	44.32%

公司本期及上年同期前五大供应商均是公司的长期采购供应商，报告期内产品生产结构及期初存货存量等情况导致本期前五大供应商同比略有变化，该项变化未对公司总体生产经营产生影响。（注：杭州希贤科技有限公司和北京利尔达科技有限公司均为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为公司的长期合作供应商。）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			上年同期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比（%）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比（%）
丹佛斯(天津)有限公司	16,753,927.37	23.61%	丹佛斯(天津)有限公司	6,745,783.76	11.24%
兰州中星翼成商贸有限公司	2,780,316.25	3.92%	福州市鼓楼区汇顿贸易有限公司	4,101,649.93	6.83%
唐山大方汇中仪表有限公司	2,575,435.88	3.63%	成都英菲尼迪科技有限公司	3,996,270.96	6.66%
福州市鼓楼区汇顿贸易有限公司	1,655,361.08	2.33%	土耳其ELEKTROMED公司	3,021,129.66	5.03%
唐山市热力总公司	1,652,576.89	2.33%	宝鸡市立邦电子有限公司	2,237,360.69	3.73%

合计	25,417,617.47	35.82%	合计	20,102,195.00	33.49%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的前五大客户发生了个别变更，但在全年的销售收入中的占比较小，前五大客户的变化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6、主要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参股公司。

7、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重要研发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拟达目标	项目进展	预计对未来的影响
1	智能温控阀	配合超声热计量产品精准计量的同时实现室温控制，计量收费后达到行为节能。	在研	满足超声热量表实现温度控制基本需求，全面实现供热计量收费后的行为节能。
2	无线室温采集系统	采用无线方式，实现楼宇供热室温数据的时时采集。	在研	针对非一户一表的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实现室温的时时采集与监控，对接楼宇热计量产品计量数据，达到时时调节控制换热站供热质量的目的。
3	汇中供热计量管理平台	实现海量供热计量数据的采集、分析与处理。	在研	与超声热量表、智能温控阀组成一体化超声测量数据采集处理平台，实现海量供热计量数据的采集、分析与处理。实现供热企业节能降耗的目标。
4	汇中供水计量管理系统	实现海量水计量数据的采集、分析与处理。	在研	与超声水表组成一体化超声测量数据采集处理平台，实现水计量数据的采集、分析与处理。实现供水企业节能降耗的目标。
5	SCL-83便携式超声流量计（单声路）	降低成本，实现单声路超声流量计的便携测量。	在研	满足价格敏感用户对便携式超声流量计的需求。
6	大口径电池供电插入式超声热量表	实现电池供电低功耗，最大测量口径达到DN1600的插入式超声热量表设计。	在研	满足对现场无电源的大口径管道的供热计量需求。
7	RTU水文水资源遥测终端机	实现集数据采集、显示、存储、通信和远程管理等功能于一体的高可靠性和高智能化的低功耗遥测终端机的设计。	在研	与超声流量计或超声水表配套打包销售，实现水资源监控，可广泛应用于水利、工业、石油等行业。
8	用于爆炸性气体环境的IIC类超声流量计	完成本质安全等级为ib IIC T6和HART接口的超声流量计设计。	在研	满足更高本质安全等级要求的客户，进一步拓宽市场领域，增强产品竞争力。

(2) 公司近几年研发投入情况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	-----------	-------	-------

研发投入金额（元）	4,005,620.26	9,076,420.41	6,691,764.1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64%	4.95%	4.69%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8、核心竞争力不利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9、公司业务相关的宏观经济层面或外部经营环境的发展现状和变化趋势及公司行业地位或区域市场地位的变动趋势

2014年上半年，虽然中国宏观经济增速下降，但公司的主营产品超声热量表、超声水表和超声流量计相比去年同期均保持了稳定持续的增长。

（1）超声热量表方面

近年来，国务院及有关部门对节能减排方面不断加大政策性指导。

国务院发布的《节能减排“十二五”规划》中指出：①强化建筑节能。开展绿色建筑行动，从规划、法规、技术、标准、设计等方面全面推进建筑节能，提高建筑能效水平；②加大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力度。以围护结构、供热计量、管网热平衡改造为重点，大力推进北方采暖地区既有居住建筑供热计量及节能改造，加快实施“节能暖房”工程。“十二五”期间完成北方采暖地区既有居住建筑改造面积4亿平方米。

2013年12月20日，山东省人民政府印发的鲁政办发〔2013〕40号《关于加快发展及恩恩 环保产业的实施意见》中指出，积极实施节能环保重点工程，由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牵头推进既有居住建筑供热计量和节能改造，于2013年-2015年滚动实施完成；实施15年以上老旧供热管网节能更新改造，于2015年底前完成。

2013年9月6日，河北省人民政府颁布《河北省供热用热办法》中指出，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供热事业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优先发展热电联产和大型区域锅炉等集中供热方式，鼓励利用清洁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发展供热事业，推广应用节能、高效、环保、安全的供热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设区的市、县（市）人民政府应当依据供热专项规划制定城市供热管网建设计划和老旧供热管网改造计划，并分步实施。

2014年6月15日河北省人民政府颁布冀政〔2014〕57号《关于加大重点领域投资力度的意见》，文中指出：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和棚户区改造。对已开工的301个项目加快建设进度，对尚未开工的391个项目加大协调力度，今年10月底前全部开工。抓紧对全省棚户区进行补充调查，将城中村和涉及新建、改建（扩建、翻建）住房的旧住宅小区全部纳入棚户区改造支持范围。拓宽融资渠道，在争取国家资金支持的同时，协调开发性金融机构对棚户区改造加大支持力度，力争解决贷款360亿元，督促市、县（市、区）政府落实配套资金兜底责任，保障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今年，确保保障性住房和棚户区改造开工20万套、竣工20万套，其中棚户区改造开工14.1万套；争取完成投资650亿元以上，其中棚户区改造投资390亿元。

国家有关部门及各地政府相继颁布各项法规及规章制度，大力开展节能减排活动，公司超声热量表市场前景广阔。公司超声热量表市场分为新建建筑及既有居住建造改造。其产品耐磨性、防堵塞性、始动流量、压力损失以及产品适应性等性能方面远远优于机械式热量表，其以高精度、高稳定性和低功耗等特点优势，已成为市场的主流产品。随着节能减排工作的不断深入，公司超声热量表会保持持续稳定的增长。

（2）超声水表方面

2012年3月水利部发布《节水型社会建设“十二五”规划》，文中提出节水型社会建设的目标：到2015年，节水型社会建设取得显著成效，水资源利用效率和效益大幅度提高，用水结构进一步优化，用水方式得到切实转变，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框架以及水资源合理配置、高效利用与有效保护体系基本建立。全国用水总量控制在6350亿立方米以内，全国万元GDP用水量降低到105立方米以下，比2010年下降30%；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0.53，农业灌溉用水总量基本不增长；万元

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降低到63立方米，比2010年降低30%以上；全国设市城市供水管网平均漏损率不超过18%；海水淡化、再生水利用、雨水集蓄利用、矿井水利用等非常规水源利用年替代新鲜淡水量达到100亿立方米以上。

2013年12月31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和住房城乡建设部联合发布了发改价格〔2013〕2676号《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加快建立完善城镇居民用水阶梯价格制度的指导意见》，文中指出：2015年底前，设市城市原则上要全面实行居民阶梯水价制度；具备实施条件的建制镇，也要积极推进居民阶梯水价制度。

近期国家有关部门及各级政府相继出台关于节水以及阶梯水价政策文件。公司超声水表与传统的机械水表相比，其具有始动流量低、准确度高、可靠性强、无压损等优势，大量实际应用案例已表明超声水表能有效降低供水企业吨水耗电量及避免大管小流量不计量等问题，大大降低自来水公司产销差率。随着有关利好政策的不断颁布以及市场的变化，公司超声水表对传统机械水表的替代过程会逐步加快。

（3）超声流量计方面

“十一五”期间，国家开始重视超声测流技术的发展，相关课题被列入国家 863 计划，本公司承担了其中“典型行业高性能传感器”重点项目之“过程控制流量传感器及系统”课题中的“超声流量传感器”的研究工作。在众多流量计当中，超声流量计凭借其适用范围广、安装维护方便等优势被市场认可和接受，被广泛应用于化工、冶金、石油等领域。公司不仅能够提供超声流量计产品，还具备为客户提供在复杂环境下实现流量测量的系统解决方案的能力。随着全国经济形势逐渐回暖以及公司对超声流量计市场开拓力度的加大，公司超声流量计增长速度逐步加快。

10、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2014年度经营计划和策略，开展各项经营管理活动，企业经营业绩取得了持续稳定的增长。

生产经营方面，公司继续保持热量表市场的稳定发展和渠道建设，综合采取多种有效措施，全力以赴搞好生产经营，满足重点客户的市场供应；技术研发方面，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在强化原有产品结构及各项性能指标的基础上，针对用户的需求，加强了超声测流产品系统管理平台的建设与推广；公司经营管理方面，管理逐步向精细化转变，使得公司从整体方面提升了快速反应能力。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大了市场开发力度，针对供水公司推出了降低漏损率提高经济效益的综合节能减排方案，并初见成效。进一步加大了智能小口径超声水表的推广力度，积极开发成熟客户资源为智能小口径超声水表批量替代传统水表打下坚实的市场基础。

11、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及公司采取的措施

详见“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的“七、重大风险提示”部分。

二、投资状况分析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999.64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64.9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85.4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21 号”《关于核准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200 万股（其中公开发行新股 600 万股，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6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3,934.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2,934.36 万元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999.64 万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合计 3,585.46 万元。本公司 2014 年半年度使用募集资金合计 2,764.96 万元。</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超声热量表产业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15,000	15,000	1,974.97	2,561.04	17.07%	2015 年 06 月 30 日	0	0	否	否
大口径超声水表产业化项目	否	6,000	6,000	789.99	1,024.42	17.07%	2015 年 06 月 30 日	0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1,000	21,000	2,764.96	3,585.46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	0	0	0	0.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0	0	0	0	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	--
合计	--	21,000	21,000	2,764.96	3,585.46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4年3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11,109,315.76元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4]第7102869号《关于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柳宝诚、娄国焕、王富强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及公司实际情况投资于相关项目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2、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3、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4、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三、有关盈利预测、计划或展望的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2014年4月17日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2013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2014年3月18日公司总股本4,8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2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80.00万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股票股利9股（含税），共计派发股票股利合计4,320万股；以资本公积金480万元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股本1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合计480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9,600万股。公司已于2014年4月29日发布了《唐山汇中仪

表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5月8日，除权除息日为2014年5月9日，截止本报告期末，该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八、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三、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4、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六、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一、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1）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的股东、现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发起人股东已承诺会增持公司股份。若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发起人股东履行完毕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后，公司股价依然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本公司承诺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并在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日起的 5 个工作日内制定股份回购的议案，回购价格不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 120%。股份回购议案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履行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公司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相关的程序后由本公司实施。（2）若上市后三年内有新聘任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承诺会要求其作出如下承诺：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在 6 个月内以集合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个人增持不低于 1 万股公司股份（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增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且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承诺。	2013 年 12 月 27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
	公司	二、关于股东减持：本公司上市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时，本公司将督促其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2013 年 12 月 27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

			日		方履行了承诺。
公司	三、关于违规披露的承诺：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公司将按二级市场的公司股价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若公司上市后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3年12月27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
公司	四、关于违反有关承诺事项的约束：若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及时、充分披露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因未能履行上述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2013年12月27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
张力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王永存（持股5%以上股东、发起人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1、公司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之日起36个月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且减持价格不高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2、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3、在上述两项承诺涉及期间内，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4、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3年12月27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
张力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王永存（持股5%以上股东、发起人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二、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之（一）关于股份增持：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价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的前提下，本人承诺增持公司股份，并按照以下区间在6个月内以集合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增持股份，且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承诺：张力新合计增持股份不低于增持前公司股本总额的1%、不超过增持前公司股本总额的2%；王永存合计增持股份不低于增持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5%、不超过增持前公司股本总额的1%。本人承诺在公司股价连续20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日起的5个交易日内就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增持方式、拟增持的股份数量及比例等信息，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本人承诺自公		2013年12月27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

		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增持计划，并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保证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备忘录的要求。			
张力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王永存（持股 5% 以上股东、发起人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二、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之（二）关于股份回购：若本人和公司其他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发起人股东履行完毕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后，公司股价依然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在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日起的 5 个交易日内，本人承诺同意由公司回购部分股份，具体按公司作出的承诺执行。	2013 年 12 月 27 日	长期 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
张力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王永存（持股 5% 以上股东、发起人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公司上市后，本人在不违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下可能减持部分股份。在公司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且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2013 年 12 月 27 日	长期 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
张力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王永存（持股 5% 以上股东、发起人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四、关于违规披露的承诺：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人承诺将督促并同意公司按二级市场的公司股价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本人将按二级市场的公司股价回购首次公开发行时公开发售的原限售股份（若公司上市后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3 年 12 月 27 日	长期 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
张力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王永存（持股 5% 以上股东、发起人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五、关于违反有关承诺事项的约束：若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有关承诺的，本人承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锁定期内所持公司股份所对应的应获得的现金分红归公司所有。	2013 年 12 月 27 日	长期 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
许文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1、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	2013 年 12 月 27 日	长期 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

		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2、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3、在上述两项承诺涉及期间内，本人不因张力新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4、在张力新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如张力新从公司离职，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5、若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有关承诺的，本人承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锁定期内所持公司股份所对应的应获得的现金分红归公司所有。			
苏志强、刘健胤、刘春华、马安斌、王健(股东、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或监事)		一、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1、公司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之日起36个月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且减持价格不高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2、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3、在上述两项承诺涉及期间内，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4、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3年12月27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
苏志强、刘健胤、刘春华、马安斌、王健(股东、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或监事)		二、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之(一)关于股份增持：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价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本人承诺增持公司股份，并在6个月内以集合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与除张力新、王永存以外的其他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起人股东合计增持不低于增持前公司股本总额的1%、不超过增持前公司股本总额的2%的股份，具体将根据首次公开发行前各自的持股数量占合计持股数量的比例进行增持。本人承诺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承诺。本人承诺在公司股价连续20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日起的5个交易日内就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增持方式、拟增持的股份数量及比例等信息，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本人承诺自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增持计划，并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6个月内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保证	2013年12月27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

		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备忘录的要求。			
苏志强、刘健胤、刘春华、马安斌、王健（股东、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或监事）		二、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之（二）关于股份回购：若本人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起人股东履行完毕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后，公司股价依然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本人承诺同意由公司回购部分股份，具体按公司作出的承诺执行。	2013 年 12 月 27 日	长期 有效	报告期 内承诺 方履行 了承诺。
苏志强、刘健胤、刘春华、马安斌、王健（股东、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或监事）		三、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公司上市后，本人在不违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下可能减持部分股份。在公司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且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2013 年 12 月 27 日	长期 有效	报告期 内承诺 方履行 了承诺。
苏志强、刘健胤、刘春华、马安斌、王健（股东、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或监事）		四、关于违规披露的承诺：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人承诺同意公司将按二级市场的公司股价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本人将按二级市场的公司股价购回首次公开发行时公开发售的原限售股份（若公司上市后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3 年 12 月 27 日	长期 有效	报告期 内承诺 方履行 了承诺。
苏志强、刘健胤、刘春华、马安斌、王健（股东、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或监事）		五、关于违反有关承诺事项的约束：若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有关承诺的，本人承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锁定期内所持公司股份所对应的应获得的现金分红归公司所有。	2013 年 12 月 27 日	长期 有效	报告期 内承诺 方履行 了承诺。
孙锴、白洁（股东、监事）		一、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1、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2、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3 年 12 月 27 日	长期 有效	报告期 内承诺 方履行 了承诺。
孙锴、白洁（股东、监事）		二、关于违规披露的承诺：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人承诺同意公司将按二级市场的公司股价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本人将按二级市场的公司股价购回首次公开发行时公开发售的原限售股份（若公司上市后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	2013 年 12 月 27 日	长期 有效	报告期 内承诺 方履行 了承诺。

		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孙锴、白洁(股东、监事)		三、关于违反有关承诺事项的约束：若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的，本人承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锁定期内所持公司股份所对应的应获得的现金分红归公司所有。	2013 年 12 月 27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
董建国、张继川、李志忠、王立臣 (发起人股东)		一、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1、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减持价格不高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3、在上述两项承诺涉及期间内，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2013 年 12 月 27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
董建国、张继川、李志忠、王立臣 (发起人股东)		二、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之（一）关于股份增持：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本人承诺增持公司股份，并在 6 个月内以集合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与除张力新、王永存以外的其他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起人股东合计增持不低于增持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1%、不超过增持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2% 的股份，具体将根据首次公开发行前各自的持股数量占合计持股数量的比例进行增持。本人承诺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承诺。本人承诺在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日起的 5 个工作日内就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增持方式、拟增持的股份数量及比例等信息，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本人承诺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增持计划，并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保证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备忘录的要求。	2013 年 12 月 27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
董建国、张继川、李志忠、王立臣 (发起人股东)		二、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之（二）关于股份回购：若本人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起人股东履行完毕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后，公司股价依然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本人承诺同意由公司回购部分股份，具体按公司作出的承诺执行。	2013 年 12 月 27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
董建国、张继川、李志忠、王立臣		三、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公司上市后，本人在不违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下可能减持部分股份。	2013 年 12 月 27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

(发起人股东)	在公司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减持价格不高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且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日		方履行了承诺。
董建国、张继川、李志忠、王立臣(发起人股东)	四、关于违规披露的承诺: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人承诺同意公司将按二级市场的公司股价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本人将按二级市场的公司股价回购首次公开发售的原限售股份(若公司上市后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3 年 12 月 27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
董建国、张继川、李志忠、王立臣(发起人股东)	五、关于违反有关承诺事项的约束:若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有关承诺的,本人承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锁定期内所持公司股份所对应的应获得的现金分红归公司所有。	2013 年 12 月 27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
北京信捷和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65 个公司首发前持有公司股份的自然人股东	公司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公司)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本公司)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3 年 12 月 27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关于违规披露的承诺:《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3 年 12 月 27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关于违反有关承诺事项的约束:若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公司将及时、充分披露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因未能履行上述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进行赔偿。若除公司以外的责任主体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其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锁定期内所持公司股份所对应的应获得的现金分红归公司所有。	2013 年 12 月 27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
张力新、王永存、苏志强、董建国、刘健胤、张继川、刘春华、李志忠、王健、王立臣(公	本人在作为公司的股东期间及其后 5 年内,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其后 2 年内,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与公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	2013 年 12 月 27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

	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发起人股东)	方面的帮助。凡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或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 本人将按照公司的要求, 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公司, 以避免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			
	马安斌、孙锴、白洁(其他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	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其后 2 年内, 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 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与公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凡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或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 本人将按照公司的要求, 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公司, 以避免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	2013 年 12 月 27 日	长期 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2,000,000	100.00%	-6,000,000	32,400,000	3,600,000	0	30,000,000	72,000,000	75.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42,000,000	100.00%	-6,000,000	32,400,000	3,600,000	0	30,000,000	72,000,000	75.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000,000	4.76%	-285,714	1,542,857	171,429	0	1,428,572	3,428,572	3.57%
境内自然人持股	40,000,000	95.24%	-5,714,286	30,857,143	3,428,571	0	28,571,428	68,571,428	71.43%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12,000,000	10,800,000	1,200,000	0	24,000,000	24,00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0	0.00%	12,000,000	10,800,000	1,200,000	0	24,000,000	24,000,000	25.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42,000,000	100.00%	6,000,000	43,200,000	4,800,000	0	54,000,000	96,000,000	100.00%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21号文核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00万股（其中，公开发行新股600万股，股东公开发售股份6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39.89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4]36号文批准后，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1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公开发行结束后，本公司总股本由4,200万股增加到4,800万股。

公司于2014年4月17日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2014年3月18日公司总股本4,8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9股，派2.25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股。公司于2014年

5月9日完成权益分派，权益分派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4,800万股增加到9,600万股。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报告期内首发上市公开发行新股和股东公开发售老股。
- 2、公司报告期内进行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于2014年1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21号文核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00万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4]36号文批准后，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1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 2、《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经由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过后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报告期内首发上市公开发行新股及公开发售老股的股份登记工作已在2014年1月20日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
- 2、公司报告期内进行权益分派的股份登记工作已在2014年5月9日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1月份公开发行股份1,200万股（其中，公开发行新股600万股，股东公开发售股份600万股），总股本由4,200万股增加至4,800万股，5月份，公司实施了送转股，总股本由4,800万股增加至9,600万股。按调整后股本8,400万股计算的2013年度每股收益为0.72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7,81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力新	境内自然人	37.33%	35,833,734	17,916,867	35,833,734			
王永存	境内自然人	11.20%	10,748,572	5,374,286	10,748,572			
北京信捷和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7%	3,428,572	1,714,286	3,428,572			

苏志强	境内自然人	3.46%	3,322,286	1,661,143	3,322,286		
董建国	境内自然人	2.54%	2,442,858	1,221,429	2,442,858		
刘健胤	境内自然人	2.44%	2,338,628	1,169,314	2,338,628		
张继川	境内自然人	2.34%	2,247,428	1,123,714	2,247,428		
许文芝	境内自然人	2.29%	2,194,286	1,097,143	2,194,286		
刘春华	境内自然人	2.24%	2,149,714	1,074,857	2,149,714		
李志忠	境内自然人	2.19%	2,104,141	1,052,057	2,104,141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许文芝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力新为配偶关系,系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郑国基	734,652	人民币普通股	734,65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银安盛红利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2,716	人民币普通股	272,716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				
杨莘	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				
中信建投—交行—中信建投精彩理财新经济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				
中信建投—中信—中信建投精彩理财灵活配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46,130	人民币普通股	146,130				
徐晓华	142,070	人民币普通股	142,070				
蔡亚兰	136,217	人民币普通股	136,217				
珠海市场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6,000				
高庆海	122,130	人民币普通股	122,13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说明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股票期权情况

1、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期初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获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被注销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张力新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20,903,000	17,916,867	2,986,133	35,833,734	0	0	0	0
王永存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6,270,000	5,374,286	895,714	10,748,572	0	0	0	0
苏志强	董事	现任	1,938,000	1,661,143	276,857	3,322,286	0	0	0	0
刘春华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1,254,000	1,074,857	179,143	2,149,714	0	0	0	0
刘健胤	董事	现任	1,364,200	1,169,314	194,886	2,338,628	0	0	0	0
马安斌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100,000	85,714	14,286	171,428	0	0	0	0
柳宝诚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娄国焕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王富强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王健	监事会主席	现任	1,197,000	1,026,000	171,000	2,052,000	0	0	0	0
孙锴	监事	现任	30,000	25,714	4,286	51,428	0	0	0	0
白洁	监事	现任	15,000	12,857	2,143	25,714	0	0	0	0
合计	--	--	33,071,200	28,346,752	4,724,448	56,693,504	0	0	0	0

2、持有股票期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9,165,082.55	51,522,144.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64,296.00	3,820,000.00
应收账款	63,174,010.33	50,117,762.51
预付款项	1,126,250.16	11,756,341.3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493,70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196,850.60	2,139,862.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9,141,273.06	51,884,864.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58,561,462.70	171,240,975.63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455,623.48	12,955,924.14
在建工程	34,559,854.79	2,187,197.0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4,249,112.27	34,630,706.1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2,901.92	855,319.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930,656.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108,148.86	50,629,147.07
资产总计	443,669,611.56	221,870,122.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5,493,190.22	23,913,304.51
预收款项	3,573,664.31	3,572,606.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9,121.56	8,499.84
应交税费	4,919,767.77	4,722,788.5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1,852.53	96,443.2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107,834.50	607,834.50
流动负债合计	37,195,430.89	32,921,477.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2,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负债合计	39,195,430.89	34,921,477.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6,000,000.00	42,000,000.00
资本公积	207,837,551.83	8,641,151.83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630,749.38	18,630,749.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2,005,879.46	117,676,744.4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04,474,180.67	186,948,645.6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04,474,180.67	186,948,645.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43,669,611.56	221,870,122.70

法定代表人：张力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安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霍淑贤

2、利润表

编制单位：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70,974,775.29	60,018,179.91
其中：营业收入	70,974,775.29	60,018,179.9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3,464,727.95	46,004,173.36
其中：营业成本	29,122,679.01	26,108,507.6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784,928.20	652,012.36
销售费用	12,608,669.97	7,709,598.62
管理费用	13,535,853.06	10,882,952.12
财务费用	-2,971,283.87	-59,856.08
资产减值损失	383,881.58	710,958.6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510,047.34	14,014,006.55
加：营业外收入	5,355,037.66	2,848,798.58

减：营业外支出		79,501.7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865,085.00	16,783,303.42
减：所得税费用	4,535,949.99	2,300,981.8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29,135.01	14,482,321.5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329,135.01	14,482,321.58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9	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9	0.17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8,329,135.01	14,482,321.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329,135.01	14,482,321.5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张力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安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霍淑贤

3、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021,688.67	54,200,394.9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42,850.91	2,873,949.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96,898.71	1,813,169.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561,438.29	58,887,513.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621,201.16	21,615,463.9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436,536.61	14,441,386.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911,320.94	11,598,022.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54,581.89	8,550,162.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223,640.60	56,205,035.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2,202.31	2,682,478.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612,325.37	725,07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5,483.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467,808.37	725,07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67,808.37	-725,079.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7,566,4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515,948.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0,082,348.7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8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509,400.00	21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309,400.00	21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772,948.72	-21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7,642,938.04	1,747,399.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522,144.51	48,150,899.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9,165,082.55	49,898,298.52

法定代表人：张力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安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霍淑贤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000,	8,641,15			18,630,		117,676,			186,948,64

	000.00	1.83			749.38		744.45			5.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2,000,000.00	8,641,151.83			18,630,749.38		117,676,744.45			186,948,645.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000,000.00	199,196,400.00					-35,670,864.99			217,525,535.01
（一）净利润							18,329,135.01			18,329,135.0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8,329,135.01			18,329,135.0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00,000.00	203,996,400.00								209,996,4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6,000,000.00	203,996,400.00								209,996,4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43,200,000.00						-54,000,000.00			-10,8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3,200,000.00						-54,000,000.00			-10,80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800,000.00	-4,8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800,000.00	-4,8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6,000,000.00	207,837,551.83			18,630,749.38		82,005,879.46		404,474,180.67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0	8,641,151.83			12,622,055.07		113,598,495.65		176,861,702.55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2,000,000.00	8,641,151.83			12,622,055.07		113,598,495.65		176,861,702.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08,694.31		4,078,248.80		10,086,943.11	
(一) 净利润							60,086,943.11		60,086,943.1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0,086,943.11		60,086,943.1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6,008,694.31		-56,008,694.31		-5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008,694.31		-6,008,694.3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000,000.00			-50,00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000,000.00	8,641,151.83			18,630,749.38		117,676,744.45			186,948,645.66

法定代表人：张力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安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霍淑贤

三、公司基本情况

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唐山汇中威顿仪表有限公司以整体变更的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由张力新、王永存、苏志强、董建国、刘健胤、张继川、刘春华、李志忠、王健、王立臣等10位自然人作为发起人，注册资本为3,800万元（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于2010年8月6日在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妥工商变更登记，取得注册号为13029300001081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截止2010年12月31日，经过多次增资扩股及股权转让，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4,200万元。

2014年1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21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200万股（其中：公开发行新股600万股，股东公开发售股份6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4,800万元，股份总数4,800万股。公司已于2014年1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深圳证券交易所A股交易代码：300371，A股简称：汇中股份。

公司于2014年4月17日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2014年3月18日公司总股本4,8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9股，派发2.25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股。公司于2014年5月9日完成权益分派，总股本由4,800万股增加到9,600万股。公司于2014年5月29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

截止2014年6月30日，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9,600万股，注册资本为9,600万元。

公司属仪器仪表行业。经营范围：仪器仪表技术的开发（非研制）；超声流量计制造；多声路超声流量计；超声水表制造；户用超声热量表、插入式超声热量表、管段式超声热量表制造；便携式超声流量计制造；矿用隔爆兼本安型超声流量计制造；电子产品维修、检测及技术服务；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

(1) “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如下：

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3) 非“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抵销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

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应披露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

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各项认定标准

（7）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无

1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0 万以上（含 100 万）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账龄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发生明显减值迹象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

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的判断依据为：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13、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后续计量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2) 损益确认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首先按处置或收回投资的比例结转应终止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在此基础上，比较剩余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剩余持股比例计算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属于投资作价中体现的商誉部分，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属于投资成本小于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同时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原取得投资后至因处置投资导致转变为权益法核算之间被投资单位实现净损益中应享有的份额，一方面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对于原取得投资时至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扣除已发放及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中应享有的份额，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至处置投资之日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中享有的份额，调整当期损益；其他原因导致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应享有的份额，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

的协议价格，则按照协议价格减去相关税费；若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相关税费。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5、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3）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5.00%	3.17-4.75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电子设备	5	5.00%	19.00
运输设备	5	5.00%	19.00
房屋装修	3		33.33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其他说明

无

16、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

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

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1、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公司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

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2、回购本公司股份

公司为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本公司职工等原因而收购本公司股份时，按实际支付的金额记入库存股。

公司根据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将收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时，按奖励库存股账面余额与职工所支付现金及授予权益工具时确认的资本公积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销库存股时，按所注销库存股面值总额注销股本，按所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冲减库存股，按其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3、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1）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结果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4）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确定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24、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会计政策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6、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资产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 1) 公司已就该资产出售事项作出决议
- 2) 公司已与对方签订了不可撤消的转让协议
- 3) 该资产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27、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

是 否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28、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本报告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五、税项**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

各分公司、分厂执行的所得税税率

不适用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为进一步促进软件产业发展,自2011年1月1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 根据《河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对河北省2011年第一批通过复审的高新技术企业公示的通知》(冀高认办[2011]11号),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于2011年8月16日取得取得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河北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113000073,有效期:三年,自2011年至2013年享受15%的优惠税率缴纳所得税。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1年第4号,在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内(2014年8月15日到期),其当年企业所得税暂按15%的税率预缴,截至本报告公告日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正在申报审核中。

3、其他说明

无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1,822.20	--	--	1,177.10
人民币	--	--	1,822.20	--	--	1,177.10
银行存款:	--	--	219,163,260.35	--	--	51,520,967.41
人民币	--	--	218,599,371.48	--	--	51,325,785.85
美元	90,997.27	6.1528	559,888.00	31,355.16	6.0969	191,169.28
欧元	476.60	8.3946	4,000.87	476.58	8.4189	4,012.28
合计	--	--	219,165,082.55	--	--	51,522,144.51

如有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应单独说明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 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64,296.00	3,820,000.00

合计	264,296.00	3,820,000.00
----	------------	--------------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不适用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期末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吴江市八都鑫佳绢纺厂	2014年04月18日	2014年10月18日	50,000.00	
临清市凯达轴承锻造厂	2014年02月19日	2014年08月19日	50,000.00	
高密市博创混凝土有限公司	2014年03月31日	2014年09月30日	50,000.00	
徐州矿务集团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5日	2014年10月25日	50,000.00	
南京钢铁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2014年05月21日	2014年11月21日	34,296.00	
合计	--	--	234,296.00	--

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票据的说明

不适用

3、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银行定期存款利息		2,493,700.00		2,493,700.00
合计		2,493,700.00		2,493,700.00

(2) 应收利息的说明

截止2014年6月30日，应收利息均为银行定期存款利息，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利息。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69,258,993.15	100.00%	6,084,982.82	8.79%	55,818,863.75	100.00%	5,701,101.24	10.21%
组合小计	69,258,993.15	100.00%	6,084,982.82	8.79%	55,818,863.75	100.00%	5,701,101.24	10.21%
合计	69,258,993.15	--	6,084,982.82	--	55,818,863.75	--	5,701,101.24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小计	54,592,824.94	78.82%	2,729,641.25	43,046,097.83	77.12%	2,152,304.89
1 至 2 年	9,309,502.50	13.44%	930,950.25	5,945,714.71	10.65%	594,571.47
2 至 3 年	1,938,017.49	2.80%	581,405.25	2,803,121.99	5.02%	840,936.60
3 至 4 年	3,034,594.44	4.38%	1,517,297.22	3,775,243.09	6.76%	1,887,621.55
4 至 5 年	291,824.65	0.42%	233,459.72	115,097.00	0.21%	92,077.60
5 年以上	92,229.13	0.13%	92,229.13	133,589.13	0.24%	133,589.13
合计	69,258,993.15	--	6,084,982.82	55,818,863.75	--	5,701,101.2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丹佛斯(天津)有限公司	客户	13,364,520.53	1 年以内	14.54%
唐山市热力总公司	客户	2,533,045.00	1 年以内	2.76%
河南友邦机电安装工程 有限公司	客户	2,313,342.00	1 年以内	2.52%
赤峰新城富龙热力有限 责任公司	客户	2,219,806.20	1-3 年	2.42%
三门峡市三联热力有限 公司	客户	2,198,840.74	1-4 年	2.39%
合计	--	22,629,554.47	--	24.63%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不适用

(7) 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不适用

(8) 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不适用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1,030.00	0.03%	1,030.00	100.00%	1,030.00	0.05%	1,030.00	100.00%
不计提坏账组合	3,196,850.60	99.97%			2,139,862.37	99.95%		
组合小计	3,197,880.60	100.00%	1,030.00		2,140,892.37	100.00%	1,030.00	
合计	3,197,880.60	--	1,030.00	--	2,140,892.37	--	1,030.00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5 年以上	1,030.00	100.00%	1,030.00	1,030.00	100.00%	1,030.00
合计	1,030.00	--	1,030.00	1,030.00	--	1,03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不适用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不适用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河北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农民工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政府机关	855,483.00	1 年以内	26.75%
通辽市政府服务中心	客户	213,000.00	1 年以内	6.66%
山西中亿恒达建设工程担保有限公司	客户	100,000.00	1 年以内	3.13%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客户	100,000.00	1 年以内	3.13%
华北电网有限公司唐山供电公司	能源供应商	80,000.00	1 年以内 30,000.00；1 年以上 50,000.00	2.50%
合计	--	1,348,483.00	--	42.17%

(7)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不适用

(8) 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不适用

(9) 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不适用

(10)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71,572.90	86.27%	8,766,680.05	74.57%
1 至 2 年	99,485.68	8.83%	1,255,309.06	10.68%
2 至 3 年	23,849.43	2.12%	739,947.85	6.29%
3 年以上	31,342.15	2.78%	994,404.35	8.46%
合计	1,126,250.16	--	11,756,341.31	--

预付款项账龄的说明

无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沈阳誉久金禧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4,259.00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唐山市安视隆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121.00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天津市人防晶华建筑装饰工程公司	非关联方	111,930.00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石家庄仁微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000.00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承德市计量测试所	非关联方	55,000.00	1 年以内	预付业务款
合计	--	476,310.00	--	--

预付款项主要单位的说明

无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不适用

(4) 预付款项的说明

无

7、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529,668.38		18,529,668.38	16,121,118.93		16,121,118.93
在产品	11,970,767.76		11,970,767.76	9,745,385.21		9,745,385.21
库存商品	38,640,836.92		38,640,836.92	26,018,360.79		26,018,360.79
合计	69,141,273.06		69,141,273.06	51,884,864.93		51,884,864.93

(2) 存货跌价准备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不适用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2,240,422.31	2,606,929.84			24,847,352.1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844,094.39				8,844,094.39
机器设备	7,062,109.70	336,324.78			7,398,434.48
运输工具	1,615,321.63	1,601,321.65			3,216,643.28
电子设备	2,154,615.59	669,283.41			2,823,899.00
房屋装修	2,564,281.00				2,564,281.00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9,284,498.17		1,107,230.50		10,391,728.6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056,092.49		201,840.60		3,257,933.09
机器设备	1,710,863.24		346,968.26		2,057,831.50
运输工具	813,640.97		248,776.46		1,062,417.43
电子设备	1,139,620.47		309,645.18		1,449,265.65

房屋装修	2,564,281.00			2,564,281.00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2,955,924.14	--		14,455,623.4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788,001.90	--		5,586,161.30
机器设备	5,351,246.46	--		5,340,602.98
运输工具	801,680.66	--		2,154,225.85
电子设备	801,680.66	--		1,374,633.35
房屋装修	1,014,995.12	--		
电子设备		--		
房屋装修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2,955,924.14	--		14,455,623.4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788,001.90	--		5,586,161.30
机器设备	5,351,246.46	--		5,340,602.98
运输工具	801,680.66	--		2,154,225.85
电子设备	1,014,995.12	--		1,374,633.35
房屋装修		--		

本期折旧额 1,107,230.50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0.00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不适用

(5) 期末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不适用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不适用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厂区建设	34,195,480.11		34,195,480.11	1,856,286.85		1,856,286.85
铸造设备	338,175.20		338,175.20	330,910.24		330,910.24
新户表检定装置	26,199.48		26,199.48			
合计	34,559,854.79		34,559,854.79	2,187,197.09		2,187,197.09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数
新厂区建设	67,293,540.00	1,856,286.85	32,339,193.26			50.82%						34,195,480.11
铸造设备	436,000.00	330,910.24	7,264.96			77.56%						338,175.20
合计	67,729,540.00	2,187,197.09	32,346,458.22			--	--			--	--	34,533,655.31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的说明

无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说明

无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7,359,751.09			37,359,751.09
土地使用权	36,865,027.00			36,865,027.00
专有技术	336,000.00			336,000.00
商标	23,254.00			23,254.00
软件	135,470.09			135,470.09
二、累计摊销合计	2,729,044.94	381,593.88		3,110,638.82
土地使用权	2,374,315.80	373,657.68		2,747,973.48
专有技术	336,000.00			336,000.00
商标	16,471.30	1,162.68		17,633.98
软件	2,257.84	6,773.52		9,031.36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4,630,706.15	-381,593.88		34,249,112.27
土地使用权	34,490,711.20	-373,657.68		34,117,053.52
专有技术				
商标	6,782.70	-1,162.68		5,620.02
软件	133,212.25	-6,773.52		126,438.73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4,630,706.15	-381,593.88		34,249,112.27
土地使用权	34,490,711.20	-373,657.68		34,117,053.52
专有技术				
商标	6,782.70	-1,162.68		5,620.02
软件	133,212.25	-6,773.52		126,438.73

本期摊销额 381,593.88 元。

1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12,901.92	855,319.69
小计	912,901.92	855,319.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期末无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期末	期初
应纳税差异项目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6,086,012.82	5,702,131.24
小计	6,086,012.82	5,702,131.24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2,901.92	6,086,012.82	855,319.69	5,702,131.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明细

不适用

12、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5,702,131.24	383,881.58			6,086,012.82
合计	5,702,131.24	383,881.58			6,086,012.82

资产减值明细情况的说明

无

13、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设备款等	930,656.40	
合计	930,656.40	

其他非流动资产的说明

无

14、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24,920,011.01	23,527,159.00
1-2 年	230,829.60	75,532.10
2-3 年	41,377.20	6,482.62
3 年以上	300,972.41	304,130.79
合计	25,493,190.22	23,913,304.51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不适用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无

15、预收账款**(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3,320,092.11	2,814,644.22
1-2 年	75,945.00	330,461.80
2-3 年	90,967.20	379,990.40
3 年以上	86,660.00	47,510.00
合计	3,573,664.31	3,572,606.42

(2)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不适用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的说明

无

16、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073,485.90	15,073,485.90	
二、职工福利费		455,938.72	455,938.72	
三、社会保险费		1,743,154.47	1,743,154.47	
其中：医疗保险费		455,939.82	455,939.82	
基本养老保险费		1,093,339.84	1,093,339.84	
年金缴费				
失业保险费		109,377.50	109,377.50	
工伤保险费		28,286.33	28,286.33	
生育保险费		56,210.98	56,210.98	
四、住房公积金		852,176.00	852,176.00	
六、其他	8,499.84	268,245.70	267,623.98	9,121.56
其中：工会经费	8,499.84	246,705.70	246,083.98	9,121.56
职工教育经费		21,540.00	21,540.00	
合计	8,499.84	18,393,000.79	18,392,379.07	9,121.56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0.00 元。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267,623.98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 0.00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0.00 元。

17、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870,654.04	2,435,223.70
营业税	163,131.15	163,131.15
企业所得税	4,593,532.22	1,505,123.44
个人所得税	757,546.95	307,578.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1,093.76	181,813.76
教育费附加	69,070.64	77,950.64
地方教育费附加	46,047.09	51,967.09
合计	4,919,767.77	4,722,788.52

应交税费说明，所在地税务机关同意各分公司、分厂之间应纳税所得额相互调剂的，应说明税款计算过程
不适用

18、其他应付款**(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71,866.53	76,260.08
1-2 年		197.17
2-3 年		
3 年以上	19,986.00	19,986.00
合计	91,852.53	96,443.25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不适用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无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说明内容

无

1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过程控制流量传感器及系统	1,107,834.50	607,834.50
战略新兴产业发展项目	2,000,000.00	
合计	3,107,834.50	607,834.50

其他流动负债说明

无

20、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物联网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物联网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

21、股本

单位：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2,000,000.00	6,000,000.00	43,200,000.00	4,800,000.00		54,000,000.00	96,000,000.00

公司于2014年1月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4]21号文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200万股（其中公开发行新股600万股，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6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4,800万元，股份总数4,800万股，于2014年1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此事项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验资报告文号大信验字[2014]第1-00005号。

2014年4月17日，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2014年3月18日公司总股本4,8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2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80.00万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股票股利9股（含税），共计派发股票股利合计4,320万股；以资本公积金480万元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股本1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合计480万股。公司于2014年5月9日实施了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4,800万股增至9,600万股。上述股票股利及资本公积转增事项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4】710983号验资报告。本公司于2014年5月29日取得了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130293000010814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600万元，股份总数9,600万股（每股面值1元）。

2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641,151.83	203,996,400.00	4,800,000.00	207,837,551.83
合计	8,641,151.83	203,996,400.00	4,800,000.00	207,837,551.83

资本公积说明

详见上述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2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8,630,749.38			18,630,749.38
合计	18,630,749.38			18,630,749.38

盈余公积说明，用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弥补亏损、分派股利的，应说明有关决议
无

2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17,676,744.45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17,676,744.45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329,135.01	--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8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43,2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82,005,879.46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经公司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以其所持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本期公司实施2013 年度权益分派：以总股本48,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 股派发现金股利2.25元（含税）、派发股票股利9股（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 股转增1 股（含税）。

25、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70,974,775.29	60,018,179.91
营业成本	29,122,679.01	26,108,507.69

（2）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仪器仪表制造业	70,974,775.29	29,122,679.01	60,018,179.91	26,108,507.69
合计	70,974,775.29	29,122,679.01	60,018,179.91	26,108,507.69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业超声热量表	1,534,389.76	278,991.57	718,702.56	124,270.07
楼栋超声热量表	7,820,524.78	2,155,220.63	6,745,943.60	1,983,749.42
户用超声热量表	31,571,368.40	18,042,024.01	26,564,641.33	16,328,949.87
超声水表	16,793,390.19	5,087,724.71	15,341,710.43	4,607,779.01
超声流量计	10,495,343.52	2,499,862.95	7,930,152.14	1,926,003.18
其他	2,759,758.64	1,058,855.14	2,717,029.85	1,137,756.14
合计	70,974,775.29	29,122,679.01	60,018,179.91	26,108,507.69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北地区	35,278,880.24	16,205,615.61	21,578,614.07	9,394,289.98
华东地区	16,124,203.88	5,128,807.99	14,102,148.54	5,951,961.85
华中地区	5,400,423.20	2,068,763.58	2,915,261.54	692,317.65
西南地区	1,495,914.10	518,764.19	4,049,929.09	1,327,252.64
西北地区	6,790,834.17	3,484,894.27	4,542,016.24	2,672,361.26
东北地区	3,715,095.85	1,290,502.75	8,684,173.36	4,583,171.95
华南地区	1,734,406.81	285,886.74	904,690.56	252,506.22
境外	435,017.04	139,443.88	3,241,346.51	1,234,646.14
合计	70,974,775.29	29,122,679.01	60,018,179.91	26,108,507.69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	--------------

丹佛斯(天津)有限公司	16,753,927.37	23.61%
兰州中星翼成商贸有限公司	2,780,316.25	3.92%
唐山大方汇中仪表有限公司	2,575,435.88	3.63%
福州市鼓楼区汇顿贸易有限公司	1,655,361.08	2.33%
唐山市热力总公司	1,652,576.89	2.33%
合计	25,417,617.47	35.82%

营业收入的说明

26、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7,874.79	380,340.54	
教育费附加	196,232.05	163,003.0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0,821.36	108,668.73	
合计	784,928.20	652,012.36	--

2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3,218,282.19	1,784,754.66
办公费	67,703.70	35,640.00
销售人员薪酬	7,957,700.68	4,343,580.08
运费	286,751.21	413,482.23
邮电费	84,975.30	59,586.14
通讯费	94,991.13	44,455.94
工会经费	103,834.10	44,527.79
广告宣传费	547,241.44	766,636.59
其他	247,190.22	216,935.19
合计	12,608,669.97	7,709,598.62

2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支出	4,005,620.26	3,548,899.14

工资	1,913,023.20	1,503,204.50
职工福利费	455,938.72	542,188.78
社会保险	1,373,585.31	1,161,778.47
业务招待费	1,367,729.67	984,365.05
住房公积金	647,184.00	474,848.00
办公费	146,274.83	237,424.34
折旧	310,913.93	186,613.98
税金	748,680.85	479,260.31
差旅费	94,525.08	213,325.78
无形资产摊销	381,593.88	374,820.36
其他	2,090,783.33	1,176,223.41
合计	13,535,853.06	10,882,952.12

2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996,164.50	-200,513.40
汇兑损益	-2,823.87	109,270.32
其他	27,704.50	31,387.00
合计	-2,971,283.87	-59,856.08

3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83,881.58	710,958.65
合计	383,881.58	710,958.65

31、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5,355,037.66	2,848,798.58	

合计	5,355,037.66	2,848,798.58	
----	--------------	--------------	--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增值税返还	4,405,037.66	2,157,798.58	与收益相关	否
企业上市奖励	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2012 年度中国驰名商标及省著名商标企业奖励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7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2011 年河北省名牌产品质量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2012 年创新奖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专利资助		21,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合计	5,355,037.66	2,848,798.58	--	--

3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79,501.71	
合计		79,501.71	

营业外支出说明

无

33、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4,593,532.22	2,407,625.64
递延所得税调整	-57,582.23	-106,643.80
合计	4,535,949.99	2,300,981.84

34、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2014年1-6月	2013年1-6月
----	----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8,329,135.01	14,482,321.58
非经常性损益	2	807,500.00	519,773.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17,521,635.01	13,962,548.03
期初股份总数	4	42,000,000.00	42,00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48,000,000.00	42,000,000.00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6	6,000,000.00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数月	7	5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9		
报告期缩股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6	6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	95,000,000	84,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13=1/12	0.19	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14=3/12	0.18	0.17

注：12=4+5+6*7/11-8*9/11-10

报告期内公司因发行新股及实施送转增方案股本由4200万元变更至9600万元，2013年1-6月公司股本未发生变化，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每股收益计算如上。

35、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政府补助	3,450,000.00
收回投标保证金	1,123,960.00
利息收入	502,464.50
其他	20,474.21
合计	5,096,898.7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投标保证金	1,095,800.00
差旅费	3,312,807.27
业务招待费	1,367,729.67
广告宣传费	547,241.44

其他	2,931,003.51
合计	9,254,581.89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新厂区建设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855,483.00
合计	855,483.00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老股减持股份转让款	221,766,400.00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代扣分红个人所得税	749,548.72
合计	222,515,948.72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发行费用	4,743,000.00
老股减持股份转让款	221,766,400.00
合计	226,509,400.00

3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8,329,135.01	14,482,321.58
加：资产减值准备	383,881.58	710,958.6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07,230.50	853,997.65
无形资产摊销	381,593.88	374,820.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083.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582.23	-106,643.8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256,408.13	-8,536,557.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21,140.90	-11,539,978.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28,912.02	6,404,476.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2,202.31	2,682,478.2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9,165,082.55	49,898,298.5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1,522,144.51	48,150,899.3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7,642,938.04	1,747,399.20

（2）本报告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不适用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219,165,082.55	51,522,144.51
其中：库存现金	1,822.20	1,177.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9,163,260.35	51,520,967.4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9,165,082.55	51,522,144.5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无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张力新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的说明

自然人张力新先生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为37.33%

八、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不适用

2、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不适用

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50,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2,500.00	
合计	807,500.00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应说明逐项披露认定理由。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增值税返还	4,405,037.66	作为软件企业，公司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的增值税退税。公司销售软件产品属于正常经营业务，享受增值税退税的优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政策是持续的，不是偶发的；享受增值税退税的优惠为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9%	0.19	0.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7%	0.18	0.18

3、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 资产负债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重大变动说明
货币资金	219165082.55	51522144.51	167,642,938.04	325.38%	主要系新股发行募集资金所致。
应收票据	264,296.00	3,820,000.00	-3555704.00	-93.08%	主要系上年末及本期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已大部分用于结算所致。
预付款项	1,126,250.16	11,756,341.31	-10,630,091.15	-90.42%	主要系将预付工程款及设备款重分类到在建工程及其他非流动资产所致。
应收利息	2,493,700.00	0.00	2,493,700.00		主要系银行定期存款计提的未到期利息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3,196,850.60	2,139,862.37	1,056,988.23	49.40%	主要系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存货	69,141,273.06	51,884,864.93	17,256,408.13	33.26%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根据销售情况增加备货。
在建工程	34,559,854.79	2,187,197.09	32,372,657.70	1480.10%	主要系公司新厂区建设投资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930,656.40		930,656.40		主要系将预付工程款及设备款重分类到本科目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107,834.50	607,834.50	2,500,000.00	411.30%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内取得政府拨款所致。
实收资本（或股本）	96,000,000.00	42,000,000.00	54,000,000.00	128.57%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内因发行新股及实施送转增方案所致。
资本公积	207,837,551.83	8,641,151.83	199,196,400.00	2305.21%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内因发行新股股本溢价所致。
未分配利润	82,005,879.46	117,676,744.45	-35,670,864.99	-30.31%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内因派发现金股利及股票股利所致。

（2）利润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至6月	2013年1至6月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2,608,669.97	7,709,598.62	4,899,071.35	63.55%	主要系公司加大销售力度业务人员差旅费及薪酬同比有所增长所致。
财务费用	-2,971,283.87	-59,856.08	-2,911,427.79	4864.05%	主要系利息收入同比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83,881.58	710,958.65	-327,077.07	-46.01%	主要系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同比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5,355,037.66	2,848,798.58	2,506,239.08	87.98%	主要系公司收到的增值税退税款同比增加较大所致。
营业外支出	-	79,501.71	-79,501.71	-100.00%	主要系未发生非正常业务支出。
所得税费用	4,535,949.99	2,300,981.84	2,234,968.15	97.13%	主要系当期已使用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款缴纳企业所得税同比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至6月	2013年1至6月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重大变动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2,202.31	2,682,478.20	-7,344,680.51	-273.80%	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67,808.37	-725,079.00	-29,742,729.37	4102.00%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内新厂区建设投资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772,948.72	-210,000.00	202,982,948.72	-96658.55%	主要系公司本期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所致。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4年半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 其他相关资料。